

如果是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的参保者，即使缴费已经满10年，也不可以一次性补缴剩下的保费。

只能继续向后顺延缴费至法定退休缴费年限15年。

因为一次性补缴政策，只限于用人单位为本单位职工的补缴，个人身份的参保者，一律不允许一次性补缴社保费。

我所居住的城市里，下岗职工身份转为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的参保者，只可以一次性补缴2018年以前的社保费，2018年以后的社保费，就不允许一次性补缴了。

但目前国家人力资源部正在进行社保全国统筹工作，社保实行全国统筹之后，是否会允许一次性补缴社保费的政策，现在还不得而知。

如果社保实行全国统筹以后，允许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保者一次性补缴社保费的话，补缴的社保费金额，按目前社保补缴政策的规定，是必须按补缴当年的社保缴费基数进行补缴，不允许按当时欠缴年份的缴费基数进行补缴。

至于补缴社保费大概需要多少钱，在不知道参保者是哪个省市的参保者，也不知道参保者所在省市补缴当年的缴费基数是多少的情况下，即使允许补缴，我们也计算不出来欠缴保费的参保者应该补缴的保费金额是多少。

只有知道了参保者所在省市补缴当年的社保缴费基数的情况下，才可以计算出参保者应该补缴的保费金额是多少！

(本文为文竹原创作品，禁止复制抄袭)